

证券代码：839461

证券简称：粤鹏环保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景翌湘台环保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7月2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宜德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吴幽燕、魏朋英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3 人。

董事洪柠、陈俊华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但需要提交监事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